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本联社基本情况

本联社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闽银监局[2006]116 号）批准设立的股份合作制社区性地方金融机构。于 2006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浦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7228572339896，注册地址：浦城县兴浦路 235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15137.60 万元，账面股本总额人民币 15743.05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忠。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代理与贷款业务相关的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由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李忠理事长、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联社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此外，本联社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7 号令）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联社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联社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联社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联社记账本位币是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注明

外，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列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根据财务报表列报准则的规定，本联社应当披露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可以不披露。

(1) 重要会计政策的说明

本联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2) 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

本年度无其他重要会计估计说明。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

从 2013 年度开始，本联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无会计差错更正。

六、本联社重要项目说明的报表格式如下：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金	2,231.50	2,902.75
业务周转金	-	-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5,342.64	30,821.9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1,563.95	67,039.40
存放中央银行特种存款	-	-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	-
合 计	159,138.09	100,764.13

2. 存放其他同业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存出保证金	16.31	16.31
存放系统内同业款项	79,412.63	62,564.83
存放系统外同业款项	41,500.00	58,000.00
存放农信银款项	-	-
减：坏账准备	497.82	497.82
合 计	120,431.12	120,083.32

注：①、“存放系统外同业款项”期末账面余额 41500 万元，其中：存放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17000 万元、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13000 元、恒丰银行福州分行 3500 万元、上海浦东银行福州分行 8000 万元；②、“存放系统内同业款项”期末账面余额 79412.63 万元，其中：存放省联社活期款项 6092.63 万元，存放省联社协定款项 52000 万元，存放省联社行业互助金 1320 万元，向福州农商行购买福万通·榕商鑫联鑫系列 FZ112、FZ11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保本），共 20000 万元。

3.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贷款类应收利息	744.95	879.43
2、非贷款类应收利息	481.02	522.98
减：坏账准备	3.00	3.00
合 计	1,222.97	1,399.41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其他	-	-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4,794.49	135,842.75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003.68	8,192.1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4,790.81	127,650.59

5.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年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农、林、牧、渔业	67,351.14	46.51	67,676.07	46.74
采矿业	626.00	0.43	968.00	0.67
制造业	8,620.84	5.95	11,410.00	7.88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的供应业	1,218.36	0.84	369.00	0.25
建筑业	6,937.85	4.79	11,112.06	7.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948.51	17.23	955.47	0.66
信息传输、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	1,146.42	0.79	197.00	0.14
批发和零售业	2,752.48	1.90	31,918.30	22.04
住宿和餐饮业	111.00	0.08	3,732.32	2.58
金融业	-	-	-	-
房地产业	-	-	-	-
租赁和商务服务	318.00	0.22	197.00	0.1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	-	30.00	0.0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78.00	0.33	728.00	0.5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6.00	0.14	603.00	0.42
教育	73.00	0.05	73.00	0.05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0.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5.00	0.11	335.00	0.23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30.00	0.02
国际组织	-	-	-	-
个人贷款	17,928.89	12.38	5,508.53	3.80
其他	11,923.00	8.23	-	-
贷款和垫款总额	144,794.49	100.00	135,842.75	93.82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003.68		8,192.1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4,790.81		127,650.59	

6.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余额	8,192.16	8,916.97
本期计提	8,730.00	7,850.00
本期因贷款转为抵债资产转出	-	-
本期已减值贷款确认收益转出	-	-
本期核销	8,966.90	9,384.48
本期转回：	2,048.42	809.67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2,037.69	718.87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	-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10.73	6.99
期末余额	10,003.68	8,192.16

注：本期核销是指经批准贷款予以核销而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股权	32.00	32.00
其中：入股省联社资金	32.00	32.00
合 计	32.00	32.00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国家债券	-	-
中央银行债券	-	-
金融债券	-	-
次级债券	-	-
企业债券	-	-
其他债券	-	-
其他类资产	10,272.74	23,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0,272.74	23,000.0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272.74	23,000.00

注：“持有至到期投资-其他类资产”期末账面余额 10272.74 万元，其中：购买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金 10000 万元，应收利息 272.74 万元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入股省联社资金	-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	-

10.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11.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一、原价合计	342	4,256.25	55	268.25	5	7.14	392	4,517.36
1、房屋建筑物	63	3,164.16	2	77.86			65	3,242.02
2、器具、工具、家具类	186	189.97	37	115.26	4	1.76	219	303.47
3、运输工具	5	121.78					5	121.78
4、电子设备	88	780.34	16	75.13	1	5.38	103	850.10
5、持有待售		-					0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2	2,348.35		236.70		6.87	392	2,578.18
1、房屋建筑物	63	1,526.36		118.35			65	1,644.71
2、器具、工具、家具类	186	152.77		25.30		1.76	219	176.31
3、运输工具	5	89.43		12.21			5	101.64
4、电子设备	88	579.79		80.84		5.11	103	655.52
5、持有待售		-					0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335.16					0	335.16
1、房屋建筑物		335.16					0	335.16
2、器具、工具、家具类							0	-
3、运输工具							0	-
4、电子设备							0	-
5、持有待售							0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342	1,572.74		268.25		236.97	392	1,604.02
1、房屋建筑物	63	1,302.64		77.86		118.35	65	1,262.15
2、器具、工具、家具类	186	37.20		115.26		25.30	219	127.16
3、运输工具	5	32.35		-		12.21	5	20.14
4、电子设备	88	200.55		75.13		81.11	103	194.57
5、持有待售		-					0	-

12.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电子化经费	-	-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	-
广告费结转	-	-
其他	357.72	124.58
合 计	357.72	124.58

注：“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期末账面余额 357.72 万元，系跨期分摊的费用挂帐。其中：水北街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租金 0.60 万元；石陂信用社营业用房租金 14.42 万元；官路信用社装修工程款 30.31 万元；永兴社装修工程款 46.09 万元；盘亭社装饰工程款 47.66 万元；城郊信用社装饰工程款 54.75 万元；山下社装饰工程款 59.20 万元；莲塘分社装修工程款 104.69 万元；期末在“资产负债表—其他资产”项目中列报。

13. 同业、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省联社存放款项	-	-
系统内同业存放款项	-	-
系统外同业存放款项	-	-
上存省联社清算款项	-	-
合 计	-	-

14. 吸收存款按性质分析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活期存款	147,456.94	131,303.34
其中：单位客户	78,174.85	68,482.99
个人客户	69,282.09	62,820.35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234,563.58	201,423.27
其中：单位客户	22,049.07	13,287.66
个人客户	212,514.51	188,135.61
结构性存款	-	-
财政性存款	9,458.29	8,629.57
保证金存款	1,217.20	1,110.29
应解汇款	-	-
汇出汇款	-	-
合 计	392,696.01	342,466.47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职工工资及津贴等	69.69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466.61	306.14
住房公积金	0.01	0.02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非货币性福利		
辞退福利		
其他		
合 计	536.31	306.16

1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营业税	5.80	5.80
增值税	19.46	38.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	3.90
教育费附加	3.12	3.82
所得税	1,083.71	-
应交其他税金	23.32	11.86
应交个人所得税	11.35	5.19
应交股金红利个税	6.69	6.69
应交代扣利息税	-	0.03
合 计	1,156.65	75.50

17.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存款类应付利息	6,244.91	6,051.32
非存款类利息	-	-
合 计	6,244.91	6,051.32

18. 股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职工股	2,286.25	2,306.49
非职工自然人股	5,915.93	5,895.69
法人股	7,540.87	7,540.87
合 计	15,743.05	15,743.05

注：“实收资本—股金”期末账面余额人民币 15743.05 万元，比注册资本登记数多人民币 605.45 万元，系 2016 年股利分红转增股本，本联社尚未到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办理相应的变更事宜。

19.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2.52	-	-	2.5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其中：股权投资准备	-	-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益部分	-	-	-	-
现金流量套期公允价值变动	-	-	-	-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	-	-	-
其他	-	-	-	-
合 计	2.52	-	-	2.52

20.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利润分配转入	利润分配转出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4.44	77.19	-	2,321.63
任意盈余公积	547.93	7.72	-	555.65
其他	-	-	-	-
合 计	2,792.37	84.91	-	2,877.28

注：2017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按本年度可分配利润 10% 计提，任意盈余公积按本年度可分配利润 1% 计提。

21.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45.59	3,068.40	10%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355.03	241.64	
合 计	3,500.62	3,310.04	

注：2017 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本年度可分配利润 10% 计提。

22. 利润分配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净利润	1,021.30	319.7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62.97	3,785.73
一般风险准备转入		
其他转入	-249.40	-150.04
2、可供分配的利润	3,934.87	3,955.42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7.19	16.97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19	16.97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劳动分红		
3、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3,780.49	3,921.4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7.72	1.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51.37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605.45
4、未分配利润	3,772.77	3,162.97

注：2017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71.90 万元（1021.30-249.40），按 10% 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 10% 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 1% 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比例为。

23.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760.51	17,195.3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493.87	12,294.3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9,266.64	4,901.02
利息支出：	6,110.50	5,824.53
—吸收存款	6,110.50	5,824.53
—发行债券	-	-
—其他	-	-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	-
利息净收入	15,650.01	11,370.82

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08.54	475.41
—结算手续费	18.83	29.66
—借记卡手续费	41.13	60.60
—贷记卡手续费	338.94	246.03
—代理手续费	111.76	97.22
—代理外汇业务手续费	-	-
—代客理财手续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9.79	224.79
—结算手续费	0.02	6.77
—银联卡手续费	43.85	43.18
—代理手续费	136.14	87.38
—支付业务手续费	3.97	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8.75	250.62

2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1,425.68	1,320.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0	3.20
应收款项类	272.74	-
长期股权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其他（国债投资）	-	-
合 计	1,701.62	1,323.41

注：（1）本年度投资收益 1701.62 万元，其中：购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25.68 万元，入股省联社收益 3.2 万元。

（2）非保本理财收入 272.74 万元

26.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职工薪酬	3,600.00	2,803.56
2、广告宣传费	59.54	23.62
3、业务招待费	49.47	35.38
4、电子设备运转费	352.77	241.32
5、钞币运送费	127.20	103.60
6、安全防卫费	177.91	80.81
7、固定资产折旧费	236.69	213.17
8、低值易耗品摊销	118.68	49.35
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01	5.39
10、无形资产摊销	-	-
11、修理费	246.59	173.09
12、上缴管理费	113.97	90.96
13、其他费用	510.39	563.27
合 计	5,622.22	4,383.52

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00	50.00
二、贷款损失准备	8,730.00	7,850.00
三、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五、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	-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九、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十、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	-
十一、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商誉减值损失	-	-
合 计	8,791.00	7,900.00

注：本年度贷款损失准备比 2016 年增加 891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不良贷款增加而相应增加贷款损失准备。

2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67.40	382.24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	-
合 计	1,867.40	382.24

七、其他披露项目

1. 资本充足率

项 目	期末数	上期数
核心资本	25,896.14	25,010.95
核心资本扣减项	-	-
核心资本净额	25,896.14	25,010.95
附属资本	-	-
资本净额	28,284.00	27,253.77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220,953.50	206,390.32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72%	12.12%
资本充足率	12.80%	13.20%

2.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末数
资产利润率	0.25	0.09
资本利润率	4.01	1.28
不良贷款率	3.43	2.33
存贷比	36.87	39.67
流动性比例	92.14	75.7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3.04	3.1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7.79	29.50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7.75	4.6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0.81	53.4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100.00	18.82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53.63	0.34
拨备覆盖率	201.17	259.13
成本收入比	31.66	33.69

注：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八、本联社风险提示

(一) 信用风险:

1. 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

2017 年末, 本联社最大十户贷款余额 7860 万元, 比上年末减少了 179 万元, 最大十户占资本净额的比例比上年末下降了 1.71%。最大 10 户贷款单笔贷款的贷款余额都控制在资本净额的 10%以内; 资本净额比上年增加 1030.23 万元; 大额贷款单笔余额有所控制。

2017 年全县最大十户情况如下:

(1) 福建武夷圣云生态茶业有限公司贷款 860 万元, 贷款用于造林抚育, 以茶山山场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

(2) 杨少莉贷款 850 万元, 贷款用于进购黄金商品, 以店面、住房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正常。

(3) 陈剑贷款 850 万元, 贷款用于进购服装周转, 以房产、店面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正常。

(4) 福建省青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贷款 850 万元, 贷款用于进购苗木及园林改造, 以房产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

(5) 柴益亮贷款 800 万元, 贷款用于造林抚育, 以房产、店面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

(6) 福建恒峰商贸有限公司贷款 770 万元, 贷款用于建材批发, 以房产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

(7) 福建旭禾米业有限公司贷款 750 万元, 贷款用于农副食品加工、粮食收购, 以厂房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正常。

(8) 福建省浦城县鸿达粮食实业有限公司贷款 750 万元, 贷款用于谷物、豆及薯类批发, 以仓库、店面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为正常。

(9) 福建省荣兴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贷款 700 万元, 贷款用于茶叶的种植、制作以及批发, 以房产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为正常。

(10) 吴正兰贷款 680 万元, 贷款用于建筑用石加工、酒店易耗品采购, 以店面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

相关系列贷款事项:

经对相关贷款核对, 祝松建系列相关贷款为 3000 万元: 福建省青峰园林发展有限公司贷款 850 万元, 贷款用于进购苗木及园林改造, 以房产抵押, 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

关注；福建恒峰商贸有限公司贷款 770 万元，贷款用于建材批发，以房产抵押，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吴正兰贷款 680 万元，贷款用于建筑用石加工、酒店易耗品采购，以店面抵押，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张丽贷款 600 万元，贷款用于进购工程材料，以房产抵押，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祝建武贷款 100 万元，贷款用于市政道路工程建设，由福建省金算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目前贷款形态分类为关注。该系列贷款到期能否偿还直接影响到信贷资产的质量。

2. 报告期末各项资产损失准备金提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当年新提取	冲销	卖出资产	转回	其他变化	期末余额
1. 贷款损失准备	8192.16	8730.00	8966.90	-	2037.69	10.73	10003.68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10.38	61.00	-	-	-	-	971.38
2.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2.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2.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
2.4坏账准备	575.22	61.00	-	-	-	-	636.22
2.5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2.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5.16	-	-	-	-	-	335.16
2.7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
2.8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
2.9商誉减值准备	-	-	-	-	-	-	-
2.10其他减值准备	-	-	-	-	-	-	-
3.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合计	9102.54	8791.00	8966.90	-	2037.69	10.73	10975.06

3. 不良贷款清收、核销、转换情况。

本联社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力度，采取以下措施：（1）根据借款人的不同情况，区别对待分类处置，综合运用法律手段、经济手段、行政手段，实行一厂一策、一户一策进行清收；（2）分解落实不良贷款压缩指标任务，严肃指标考核，今年在过去只考核压缩额基础上，同时考核不良贷款占比指标，有力地防范了虚假清收行为；（3）灵活运用清收政策合理进行物质奖励，调动全员清收的积极性和主动性；（4）重视和加强对贷款超

诉讼时效的管理，认真分析研究防止贷款超诉讼时效措施，坚决杜绝因管理不善和人为因素造成贷款超诉讼时效，牢牢把握债权的主动权。2017 年本联社清收不良贷款 11424.41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2457.51 万元，呆账核销不良贷款 4981.47 万元，剥离不良贷款金额 3985.43 万元。

(二)流动性风险：

1. 日常流动性指标监测、分析、预警

各项资产余额 428326.24 万元，比年初增加 53461.36 万元，增幅 14.26%。各项负债余额为 402430 万元，比年初增加 52576.08 万元，增幅 15.03%。其中：（1）流动性资产 158418.12 万元，流动性负债 171931.84 万元，流动性比例 92.14%。（2）年末库存现金余额 2231.50 万元、在人行存款余额 156906.59 万元、存放省联社资金 59428.94 万元、存放其他同业款项 61500 万元，月末按人行缴存存款准备基数计算，上月缴存准备金基数为 386774.21 万元，准备金率为 9.0%，应缴法定存款准备金 34809.68 万元。备付金比率 40.52%，超额备付金比率 31.52%。。综合分析资金状况宽松，应付流动性风险能力较强。

2. 报告期末流动性风险状况表

主要指标		标准值	期末数
存放贷比例		≤75%	36.87%
超额备付率		≥5%	31.52%
流动性比例		≥25%	92.14%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4%	0.00%
	拆出人民币	≤8%	0.00%
成本收入比			31.66%

3. 制定防范支付风险预案，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联社设立流动性管理岗位，专门负责辖内信用社的流动性管理。运用各种技术方法对辖区信用社的流动性需求进行测算，并制定了突发挤提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联社在流动性过剩时积极地研究各想种风险可控的方案对流动性过剩进行化解。

(三)市场风险：

1、加强市场风险监测、分析、规避

本联社经营产品较为单一，主要资产业务仍为贷款业务，未经营该外币业务，也未参与货币市场。

2、存放同业、购买债券等资金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联社存放同业款项 120928.94 万元，但金融产品仍较为传统、单一，多立足于农村，并享受国家给予的利率优惠政策，故对利率风险敏感度低，市场风险小。

3. 增加资金运作渠道，灵活规避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本联社以省联社资金营运中心为交易平台，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开拓合作渠道，积极与其他商业银行开展同业往来业务，有效规避市场风险。

(四) 重大虚假贷款案件披露

本联社 2017 年发生重大虚假贷款案件：通过检查核实，发现蔡中旺涉嫌利用职务之便骗取银行贷款，共 16 笔，金额总计 520 万元，均系网点权限内贷款。其中：13 笔共计 455 万元的虚假抵押贷款；2 笔共计 60 万元的虚假抵押类普惠金融卡；1 张金额 5 万元的借名信用类普惠金融卡。目前，该案件已移送公安部门侦办，案件直接责任人蔡中旺已被公安部门网上通缉。针对该案件情况，本联社已认定九类责任人共 38 人。经本联社党委研究，对其中的 31 位责任人作出处理意见，对负领导责任的 7 位责任人已由省联社作出处理意见。

对于该案件的发生，本联社已作出深刻的检查反省，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强对员工职业操守和诚信守信的教育，进一步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加强稽核内审部监督力量，建立风险管控长效机制。